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表

建设单位：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 编制单位：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
责任公司 限公司

电话：13966972799

电话：0551-65308577

传真：/

传真：/

邮编：231400

邮编：230000

地址：安徽省桐城市同康路以北，
同安路以西

地址：合肥市包河经济开发区包
河大道与大连路交口中辰·滨湖
CBD-C 楼 4 层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				
建设地点	安徽省桐城市同康路以北，同安路以西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12	开工建设时间	2019.01		
调试时间	2019.01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07.10~07.11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桐城市 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徽通济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461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比例	0.6 %
实际总概算	8461 万元	环保投资	50 万元	比例	0.6 %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改；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正；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开始施行；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开始施行； 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2018]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9、《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通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 10 月）；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	10、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11、关于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桐城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6]153 号，2016 年 11 月 17 日） 12、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要求；					
	污 染 物		无组织排放			
			监 控 点		浓 度（mg/m ³ ）	
	颗 粒 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氮氧化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12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一氧化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	
	2、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交通干线（同康路和同安路）两侧 35m 执行 4 类区标准，具体标准值如下：					
	类 别	区域类型	限值(dB(A))			
	厂界噪声	2 类标准	昼间	60	夜间	50
交通噪声	4 类标准	昼间	70	夜间	55	

续表一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3、本项目废水经市政管网接入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排入龙眠河，项目水污染物接管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规定限值及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具体标准值如下：				
	类别	污染源类型	污染物名称	接管标准 mg/L (pH 值无量纲)	(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 mg/L (pH 值无量纲)
	废水	总排口	pH	6~9	6-9
			COD	280	500
			BOD ₅	140	300
			SS	150	/
			氨氮	25	/
			TP	4	/
			动植物油类	100	100
	4、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表二

1、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位于安徽省桐城市同康路以北，同安路以西（北纬N31°02'0.57"，东经E117°0'32.82"），项目总投资846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建设客运站。本项目于2017年1月开工建设，2017年12月项目竣工。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于2016年10月9日经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2016年10月安徽通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6年11月17日获得桐城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6]153号“关于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2019年6月8日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为考核该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及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实际运行性能，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技术人员在2019年7月8日对该项目建设内容、环保设施以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查，编制了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方案，确定了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及配套的辅助设施和环保设施等建设内容。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11日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并对监测结果进行了认真的整理分析，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所在地为安徽省桐城市同康路以北，同安路以西，项目用地现状西侧现有公交车站及空地。其中站房 3290m²，站房主要功能按二级站设计了售票厅、候车厅行包托运、盥洗间、及相关车站的管理用房及客管办、公交公司办公用房。保养间建筑面积 53m²，连廊建筑面积 571m²，检测间建筑面积 144m²，其他等附属建筑面积为 770m²。形成年度平均日发旅客 4800 人次，日发班次约 120 辆次，发车位数 10 个。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续表二

(1) 项目规模见表 2-1。

表 2-1 客运站设备配置汇总表

项目	设备名称	设备内容	设备数量
基本设备	候车休息设备	电视	5 台
		座椅	500 个
	安全消防设备	安全消防设施	根据消防要求设置
	宣传告示设备	广告牌、宣传栏	3 套
	行包搬运与便民设备	搬运电瓶车	3 辆
	清洁清洗设备	清洁卫生设备	1 套
	广播通信设备	有限广播、公用电话、对讲机	1 套
智能化系统设备	微机售票系统设备	售票设备	11 套
	电子显示设备	大屏幕显示屏	3 套
		调屏	15 套
	监控设备	摄像头等	1 套

(2) 建设项目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详见表 2-2。

表 2-2 项目建设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站房，主要建设内容一层售票厅、候车大厅，盥洗室，卫生间及相关办公用房等组成；二层有办公室，休息室，职工活动室，司乘人员休息室及相关用房组成	总建筑面积 3290 m ²	站房，主要建设内容一层售票厅、候车大厅，盥洗室，卫生间及相关办公用房等组成；二层有办公室，休息室，职工活动室，司乘人员休息室及相关用房组成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排水	雨污分流	雨污分流
	供电	由桐城市供电所供给，项目区自建配电房	由桐城市供电所供给，项目区自建配电房

续表二

续表 2-2 项目建设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辅助工程	保养间	建筑面积 533 m ² ，位于项目区北侧	建筑面积 533 m ² ，位于项目区北侧
	配电房	建筑面积 80 m ² ，位于项目区东侧	建筑面积 80 m ² ，位于项目区东侧
	检测间	建筑面积 144 m ² ，位于项目区西侧	建筑面积 144 m ² ，位于项目区西侧
配套工程	社会及出租车停车用地	出租车停车位 7 个，社会车辆停车位 16 个	出租车停车位 7 个，社会车辆停车位 16 个
	发车区	建发车区车位 9 个	建发车区车位 9 个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环保	厂界种植绿化	厂界种植绿化
	废水处理环保工程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50 m ² ），冲洗废水经隔油池（5 m ² ）、沉淀池（5 m ² ）处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龙眠河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50 m ² ），冲洗废水经隔油池（10 m ² ）、沉淀池（12 m ² ）处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龙眠河
	噪声治理环保工程	隔声、吸声措施	
	固体废弃物处理环保工程	设置一般固废堆场，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设于检修车间，建筑面积 10 m ² ）、生活垃圾收集桶	设置一般固废堆场，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单独设置、生活垃圾收集桶

3、劳动定员和生产制度

本项目目前员工为 200 人，8 小时班制，工作时间，年工作 365 天。

4、企业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详见下表 2-3。

表 2-3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单位
1	水	18063.5	17520	t/a
2	电	10 万	10 万	kW·h/a

续表二

5、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管网统一供给，项目用水主要是办公用水和绿化用水。根据企业提供用水量说明知企业用水量约为 48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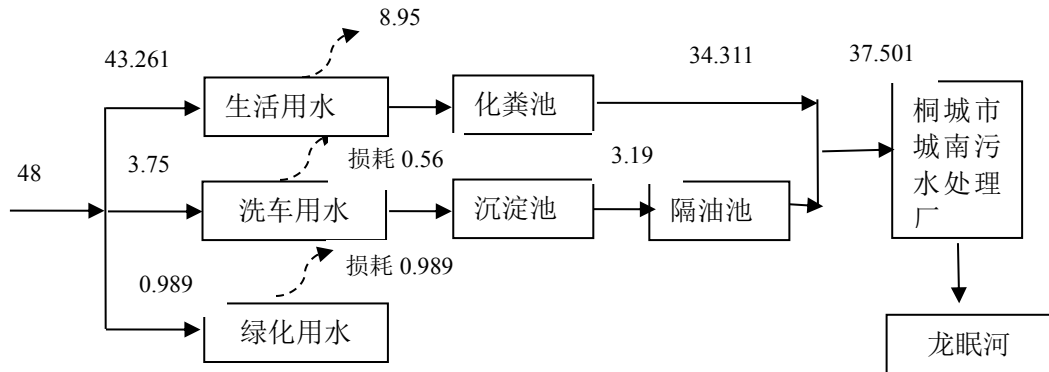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d

7、主要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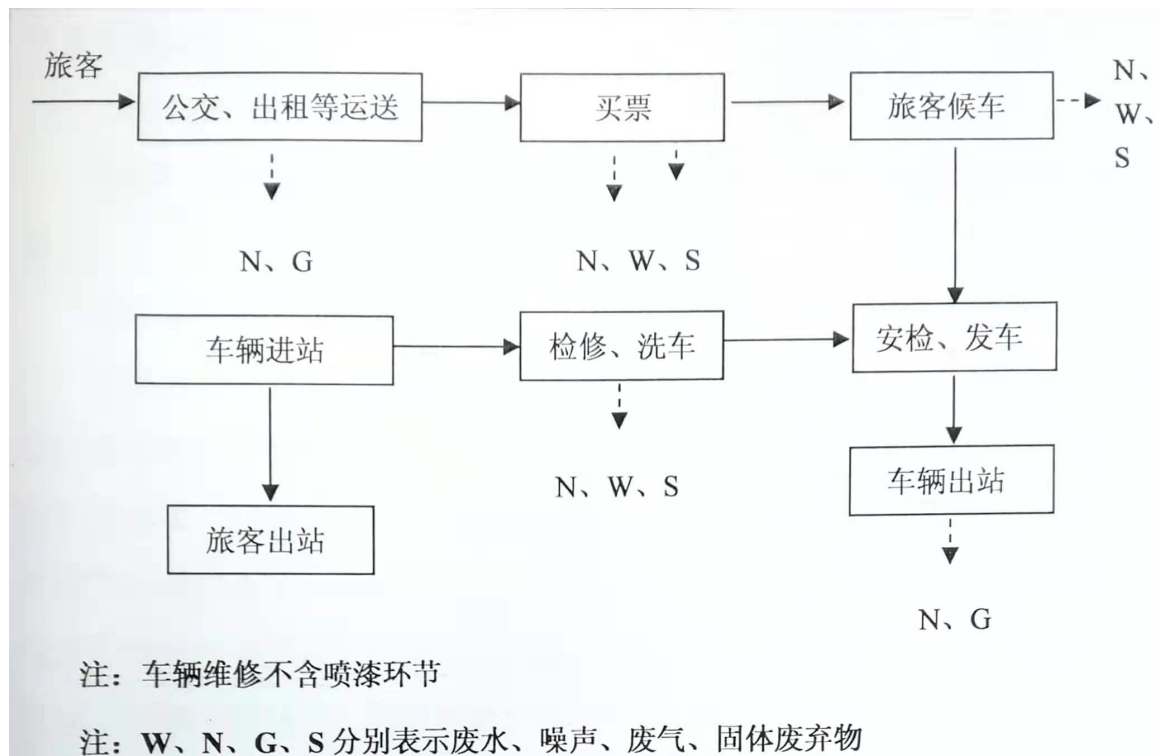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续表二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功能为交通组织、旅客候车及车辆的停靠检修清洗。

1.人流

旅客分别以出租车、公交车及步行等方式到达客运站，通过站前广场进入候车大厅，购票、候车、检票、上车出发前往目的地。旅客在车站停留时间约 0.2~1 小时不等。

2.公交、出租车流

公交车、出租车和私家车分别从独立的入口进入指定停车点，落客后及开出。

8、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取消了中、长途车流运营。

表三

3、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3.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洗车废水、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和隔油池预处理，分别预处理后生活污水和洗车废水混合通过车站总排口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至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达标排至龙眠河。本项目在同康路上已有市政污水井，废水通过隔油池和沉淀池预处理之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3.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主要通过无组织排放扩散。

3.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车辆产生的噪声。噪声主要通过如下措施来降噪：加强管理，文明候车等。

表3-1 项目噪声情况一览表

噪声设备名称	运行状况	源强 dB(A)
客运车辆	怠速行驶	59-76
	正常行驶	61-70
	鸣笛	78-84
人群活动	/	70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废机油、废油泥。废机油、废油泥产生量较少，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后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固废处理处置情况见表 3-2。

表 3-2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理量 (t/a)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260	260	环卫部门处理
2	废机油	危险废物	0.08	0.08	委托有资质公司处理
3	废油泥	危险废物	0.05	0.05	委托有资质公司处理

续表三

3.6 环保投资明细表见表 3-3。

表 3-3 环保投资明细表

项目总投资	8461 万元		项目环保总投资	50 万元
项目类别	环保项目（设施）名称		投资额	
废水	化粪池	雨污分流	20	
	沉淀池、隔油池			
废气	汽车尾气		5	
噪声	减振、隔声		20	
固废	垃圾箱若干、生活垃圾集中收集、清运		5	
	危废暂存间 1 间			
合计			50	

表四

4.1 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与建议**1 、项目概况**

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位于安徽省桐城市康路以北路、西南侧为同康路，东侧有香山公馆小区，沿街有商户，北侧为安徽省荣军康南侧为同安项目总用地面积 33599m²，总建筑面积 5308m²。建设售票厅、候车厅、行包托运、盥洗间、及相关车站的管理用房及客管办、公交公司办公用房。建成后形成年度平均日发旅客 4800 人次，日发班次约 120 辆次，发车位数 10 个，总投资 8461 万元，其环保投资 50 万元。

2 、产业政策符合性

该项目为汽车客运站，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中第一类鼓励类中，二十四、公路及道路运输(含城市客运)，第 3 条“汽车客货运站、城市公交站”，并且经该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 9 日经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立项(桐发改许可【2016】227 号)。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3 、规划符合性及选址合理性

本客运站站址位于安徽省桐城市同康路以北，同安路以西，交通便利，具备客运站所需的交通条件，并且站址位于城市主要客流走廊上，利于车辆进出组织便于客流集散，本项目用地属于交通运输用地。

本项目汽车出站出口设在同安路上，进站口设在同康路上。根据调查项目四个出入口附近 20m 没有公园、学校、托幼建筑及人员密集场所，可满足《汽车客运站建筑设计规范》(JGJ60200)第 32.2 条:汽车进站口、出站口距公园学校、托幼建筑及人员密集场所的主要出入口距离不应小于 20 米的相关要求与周边环境相容。

因此，本项目选址符合相关规划，选址合理，与周边环境相容。

4 、环境质量现状结论**4.1 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地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较好，能够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空气环境质量良好龙眠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项目环境噪声基本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4a 类标准，区域噪声环境状况良好。

续表四**4.2 地表环境质量状况**

龙眠河水质满足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

4.3 声环境质量状况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区域声环境昼间值均小于 65dB，夜间值均小于 55dB，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3 类功能区标准值。

5 、营运期环境影响结论

（1）地表水环境影响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2）大气环境影响

由于汽车排气时间较短，且空气比较容易扩散，建设单位采取了加大绿化面积，周围种植高大树木，划定停车区域等措施后，本项目汽车尾气无组织排放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6297-1996）表 2 规定的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的要求，对周围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影响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类，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08 年)，上述废物属于危险废物(编号为 HW08)，须按国家有关危险固废处理规范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5）声环境影响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汽车停车场噪声、候车厅人群噪声等。本项目运营后，其设备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和 4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厂界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城市总体发展规划，其建设对改善所在地社会服务功能、提升城市对外窗口形象、促进社会、经济的全面发展等均具有重要意义，项目的社会、经济效益显著。但项目建设也对周围环境存在一定的污染，故在本项目的实施与运行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三同时”原则，强化环境管理，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在此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续表四

4.2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与意见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同意你单位总投资 8461 万元(环保投资 50 万元)在桐城市同康路以北,同安路以西处建设该项目。

二、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加强日常环境保护监管,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和执行标准如下:

1、废水污染治理。项目污水需经沉淀池和隔油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处理的水质满足 GB18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2、废气污染治理。项目应加大绿化面积,周围种植高大树木,汽车尾气无组织排放浓度应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排放。

3、噪声污染治理。项目进出车辆减速禁鸣,停车场内保持低速行驶,减少怠速时间,尽量少鸣笛,搞好绿化,种植密集的林带,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减少对周边居民区的噪声影响。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及 4 类标准

4、固体废物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应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沉淀池产生的污泥及更换的发动机机油等危险固废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总体投资预算并予以落实。

五、项目应自觉接受市环境监察大队的日常监督管理,产生和向环境排放污染物应依法向我局办理排污申报并缴纳排污费

六、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报告表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表五

5、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现场监测保证在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情况下进行，生产工况稳定。

(2) 本次验收监测样品的采集、运输、分析及监测结果的分析评价均按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的要求进行，实行从现场采样到数据出报全程序质量控制。

(3)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严格控制现场监测质量。

(4) 所有仪器均符合计量认证要求。废气监测仪器使用前按操作规程进行了流量校准和系统试漏检验。测量条件严格按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因此，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准确，具有代表性。

(5) 噪声分析仪在采样前后的校准值示值偏差小于 0.5dB(A)。

(6) 监测记录、监测结果和检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5.1 监测分析方法和主要仪器**表 5-1 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E PH 计 (AHSC-0048)	/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4mg/L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ME204 电子天平 (AHSC-0103)	4mg/L
NH ₃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HSC-0010)	0.025mg/L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HP-250 生化培养箱 (AHSC-0044)	0.5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SN-01L8A 红外分光测油仪 (AHSC-0012)	0.06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SN-01L8A 红外分光测油仪 (AHSC-0012)	0.06mg/L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浙江福立 GC9790II 非甲烷总烃专用色谱仪 (AHSC-0005)	0.07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MS105 电子天平 (AHSC-0104)	0.001mg/m ³

续表五

续表 5-1 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AHSC-0010)	0.005mg/m ³
一氧化碳	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法 GB/T 9801-1988	GXH-3011A1 便携式 CO 测定仪 (AHSC-0130)	0.3mg/m 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AHSC-0051)	/ (dB(A))

5.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5-2 噪声质控校准数据表

项目	监测时间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前后示值偏差	允许偏差范围	是否符合要求
噪声	2019.7.10	94.0dB(A)	94.0dB(A)	0dB(A)	±0.5dB(A)	是
	2019.7.11	94.0dB(A)	94.0dB(A)	0dB(A)	±0.5dB(A)	是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6.1 废气监测****(1) 监测点设置****表 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类型	序号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客运枢纽站 无组织	G1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上风向参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G2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下风向监控点	
	G3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下风向监控点	
	G4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下风向监控点	

(2) 监测频次：废气监测频次为连续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3) 监测要求：监测时需提供气象参数记录表。

(4) 注：无组织监测点位根据当天监测的风速风向确定监测点位布设。

(5) 实际监测过程中附上**现场监测照片**。

6.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1) 监测点设置**

序号	监测点位置	监测因子
G5	香山公馆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G6	安徽省荣军康复医院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G7	东侧沿街商业楼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2) 监测频次：监测频次为连续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6.3 废水监测**(1) 监测点设置**

监测点位置	监测因子
废水总排口	pH、COD、BOD ₅ 、NH ₃ -N、SS、动植物油类、石油类

(2) 监测频次：废水监测频次为连续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

6.4 噪声监测

(1) 测点布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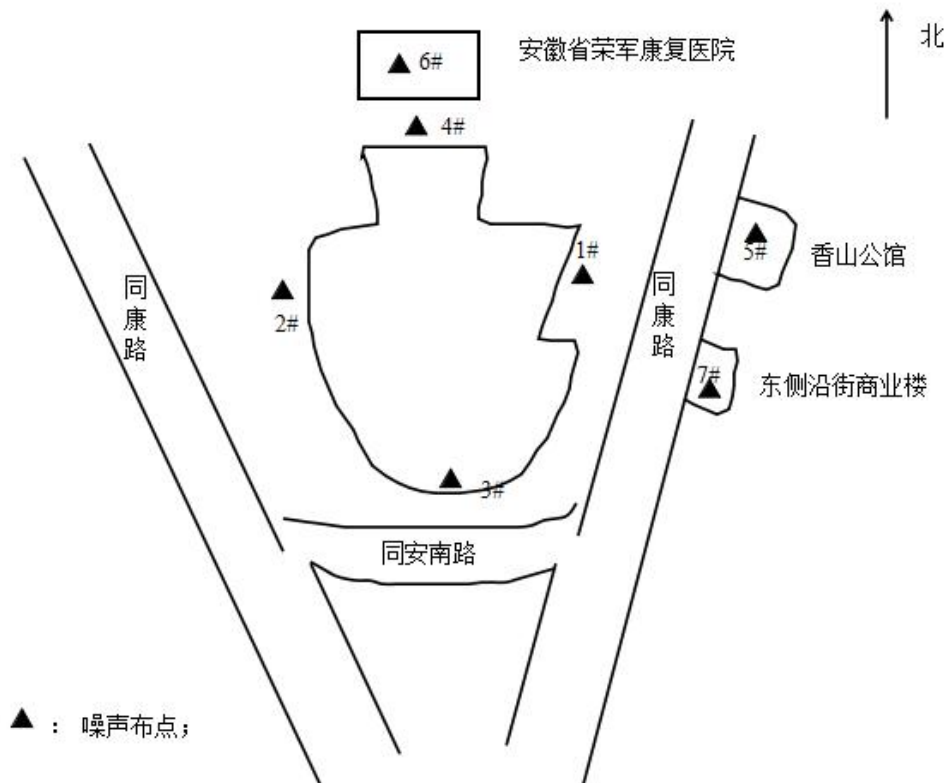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备注
N1	客运枢纽站厂界东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噪声
N2	客运枢纽站厂界西侧		
N3	客运枢纽站厂界南侧		
N4	客运枢纽站厂界北侧		
N5	香山公馆		敏感点
N6	安徽省荣军康复医院		
N7	东侧沿街商业楼		

(2) 监测频次

昼间监测 1 次，连续 2 天进行监测。

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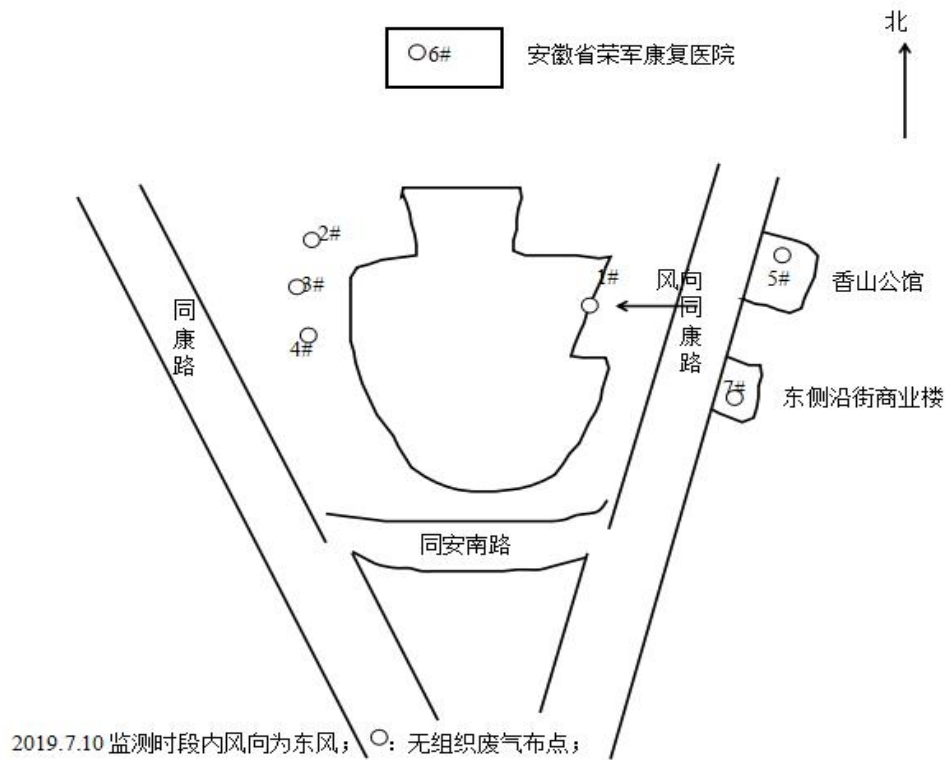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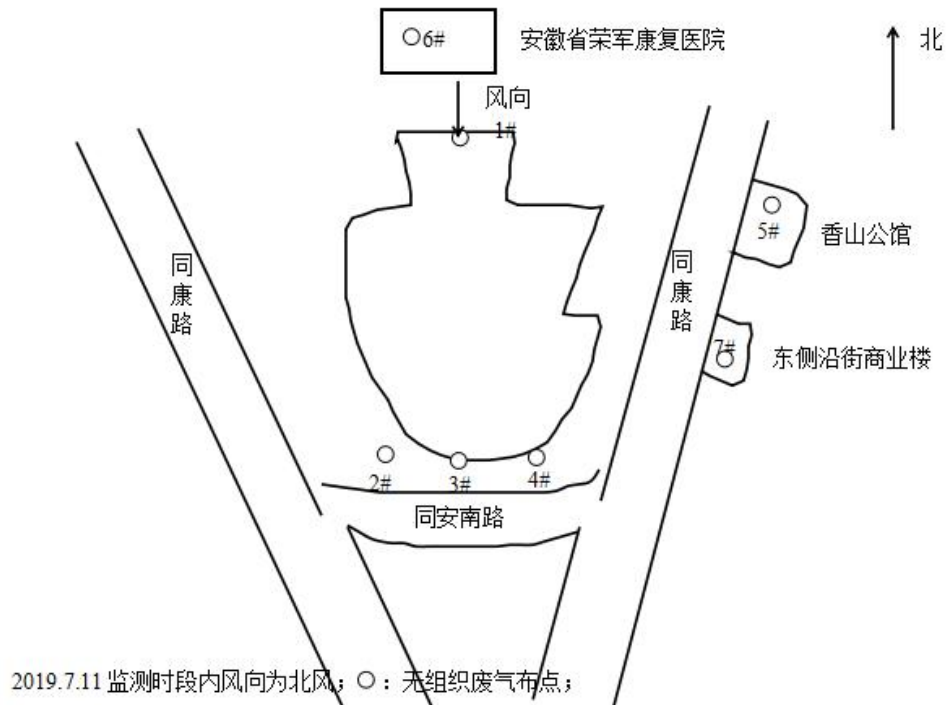
噪声测点



续表六

附:

无组织废气测点



○: 无组织废气测点

▲: 厂界噪声测点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运营工况

根据验收监测合同的时间安排，结合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的实际情况，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7 月 11 日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入现场，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正常运行，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续表七

7.2 验收监测结果

(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表 7-1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时段	平均风速 (m/s)	风向	平均气压 (kPa)	平均气温 (℃)	天气状况
2019.7.10	11:30~12:40	1.5	东	100.4	26.3	晴
	13:00~14:10	1.7	东	100.2	27.6	晴
	14:15~15:25	1.7	东	100.2	28.0	晴
	15:30~16:40	1.6	东	100.1	28.3	晴
2019.7.11	08:30~09:45	1.1	北	100.8	24.3	晴
	10:30~11:45	1.3	北	100.7	26.1	晴
	12:30~14:15	1.3	北	100.6	28.2	晴
	15:30~15:45	1.2	北	100.6	29.1	晴

表 7-2 无组织废气及环境空气中（颗粒物）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点位 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2019.7.10）				检测结果（2019.7.11）				单位
		11:30~ 12:40	13:00~ 14:10	14:15~ 15:25	15:30~ 16:40	08:30~ 09:45	10:30~ 11:45	12:30~ 14:15	15:30~ 15:45	
G1	总悬浮颗粒物	0.035	0.035	0.045	0.038	0.018	0.032	0.015	0.030	mg/m ³
G2	总悬浮颗粒物	0.017	0.063	0.018	0.015	0.038	0.048	0.013	0.028	mg/m ³
G3	总悬浮颗粒物	0.050	0.062	0.047	0.015	0.030	0.018	0.035	0.063	mg/m ³
G4	总悬浮颗粒物	0.045	0.062	0.035	0.037	0.038	0.063	0.035	0.035	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063				0.063				mg/m ³
标准限值		1.0				1.0				mg/m ³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
G5	总悬浮颗粒物	0.035	0.018	0.015	0.015	0.043	0.035	0.052	0.022	mg/m ³
G6	总悬浮颗粒物	0.057	0.063	0.035	0.047	0.020	0.037	0.020	0.015	mg/m ³
G7	总悬浮颗粒物	0.063	0.017	0.032	0.030	0.048	0.037	0.013	0.067	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063				0.067				mg/m ³
标准限值		0.3				0.3				mg/m ³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

续表七

表 7-3 无组织废气及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 单位：mg/m ³										
点位 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2019.7.10）				检测结果（2019.7.11）				单位
		11:30~ 12:40	13:00~ 14:10	14:15~ 15:25	15:30~ 16:40	08:30~ 09:45	10:30~ 11:45	12:30~ 14:15	15:30~ 15:45	
G1	非甲烷总烃	0.93	0.87	0.90	0.92	0.65	0.63	0.60	0.56	mg/m ³
G2	非甲烷总烃	0.73	0.72	0.79	0.86	0.96	0.94	0.95	0.94	mg/m ³
G3	非甲烷总烃	0.69	0.75	0.80	1.12	1.03	0.91	0.89	0.92	mg/m ³
G4	非甲烷总烃	0.66	0.86	0.84	0.91	0.84	0.96	0.88	0.88	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12				1.03				mg/m ³
标准限值		4.0				4.0				mg/m ³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
G5	非甲烷总烃	1.05	0.82	0.84	0.78	1.05	1.01	1.06	0.86	mg/m ³
G6	非甲烷总烃	0.96	1.06	1.01	1.00	0.68	0.67	0.71	0.70	mg/m ³
G7	非甲烷总烃	0.91	0.96	0.94	0.98	0.70	0.78	0.69	0.67	mg/m ³

表 7-4 无组织废气及环境空气中（氮氧化物）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点位 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2019.7.10）				检测结果（2019.7.11）				单位
		11:30~ 12:40	13:00~ 14:10	14:15~ 15:25	15:30~ 16:40	08:30~ 09:45	10:30~ 11:45	12:30~ 14:15	15:30~ 15:45	
G1	氮氧化物	0.014	0.023	0.026	0.018	0.015	0.017	0.020	0.016	mg/m ³
G2	氮氧化物	0.028	0.028	0.024	0.025	0.014	0.022	0.024	0.020	mg/m ³
G3	氮氧化物	0.021	0.027	0.030	0.022	0.016	0.016	0.028	0.024	mg/m ³
G4	氮氧化物	0.021	0.030	0.030	0.025	0.018	0.022	0.024	0.024	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030				0.024				mg/m ³
标准限值		0.12				0.12				mg/m ³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
G5	氮氧化物	0.015	0.022	0.023	0.016	0.014	0.017	0.020	0.017	mg/m ³
G6	氮氧化物	0.014	0.024	0.024	0.014	0.018	0.017	0.021	0.015	mg/m ³
G7	氮氧化物	0.014	0.021	0.025	0.015	0.015	0.018	0.019	0.021	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025				0.021				mg/m ³
标准限值		0.25				0.25				mg/m ³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

续表七

表 7-5 无组织废气及环境空气中（一氧化碳）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点位 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2019.7.10）				检测结果（2019.7.11）				单位
		11:30~ 12:40	13:00~ 14:10	14:15~ 15:25	15:30~ 16:40	08:30~ 09:45	10:30~ 11:45	12:30~ 14:15	15:30~ 15:45	
G1	一氧化碳	0.4	0.4	0.4	0.5	0.4	0.4	0.4	0.4	mg/m ³
G2	一氧化碳	0.5	0.6	0.6	0.4	0.4	0.5	0.5	0.5	mg/m ³
G3	一氧化碳	0.5	0.5	0.5	0.5	0.4	0.5	0.5	0.5	mg/m ³
G4	一氧化碳	0.5	0.6	0.5	0.5	0.5	0.5	0.5	0.6	mg/m ³
G5	一氧化碳	0.4	0.5	0.5	0.4	0.4	0.3	0.4	0.5	mg/m ³
G6	一氧化碳	0.5	0.5	0.6	0.6	0.4	0.4	0.4	0.5	mg/m ³
G7	一氧化碳	0.6	0.7	0.6	0.6	0.4	0.4	0.5	0.4	mg/m ³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的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浓度限值要求，环境空气中颗粒物、氮氧化物的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表 2 中二级浓度限值要求。

（2）废水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表 7-6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pH 无量纲）

采样 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2019.7.10）				检测结果（2019.7.11）				范围/ 均值	城南 污水 处理 厂标 准 限值	（GB8 978-19 96）表 4 中的 三级标 准限值	达标 情况	单位
		11:47	13:25	14:42	16:25	09:21	11:10	13:25	15:09					
厂区 总排 口	pH	6.99	6.98	7.01	7.00	7.00	6.99	7.02	7.01	6.98~ 7.02	6-9	6-9	达标	无量纲
	COD	32	18	31	26	19	14	28	31	25	280	500	达标	mg/L
	SS	ND	ND	3	ND	5	5	5	6	5	150	/	达标	mg/L
	NH ₃ -N	4.17	4.43	4.45	4.44	4.11	4.03	4.20	4.12	4.24	25	/	达标	mg/L
	BOD ₅	13.6	8.7	16.7	11.6	7.2	5.9	11.7	12.9	11.0	140	300	达标	mg/L
	动植物 油类	0.16	0.17	0.15	0.16	0.14	0.16	0.15	0.14	0.15	100	100	达标	mg/L
	石油类	0.75	0.76	0.69	0.74	0.71	0.68	0.66	0.69	0.71	/	30	达标	mg/L

废水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总排口 pH 值在标准范围以内，监测因子的浓度均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规定限值及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续表七

(3) 噪声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表 7-7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点位	2019.7.10 检测值 (单位: dB(A))		2019.7.11 检测值 (单位: dB(A))	
	时间	Leq	时间	Leq
N1: 厂界东侧	17:50	61	13:39	63
N2: 厂界西侧	18:05	58	13:35	63
N3: 厂界南侧	18:03	59	13:38	65
最大值	61		65	
标准限值	70		7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N4: 厂界北侧	17:54	53	12:54	49
N5: 香山公馆	17:42	52	13:44	53
N6: 安徽省荣军康复医院	18:16	59	13:32	59
N7: 东侧沿街商业楼	18:22	59	13:29	59
最大值	59		59	
标准限值	60		6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分析评价: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区东、南、西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4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区北厂界、香山公馆、安徽省荣军康复医院及东侧沿街商业楼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 本项目无污染物排放总量要求。

表八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保护法》以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规定，前期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设计，环保审批手续齐全。

环境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本项目目前已按照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制定各项逐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

大气卫生防护距离：

依据该项目环评报告表以及批复的要求，本项目不设卫生防护距离。

厂区绿化情况：

厂区铺设水泥地面，后边种植部分草皮，绿化效果较好。

**排口设置情况：**

经现场勘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进入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

表九

表 9-1 “三同时”验收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类别	治理对象	治理措施	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大气污染区	汽车尾气	场界种植绿化	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洗车废水	沉淀池、隔油池		
3	噪声	噪声	减振、隔声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4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4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	固废	一般固废/危险废物	固废堆场/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零排放	零排放
5	其他	雨污分流			雨污分流

表十

10.1 验收监测结论: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运营工况稳定,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现场监测时,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为此给出如下结论:

(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的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浓度限值要求,环境空气中颗粒物、氮氧化物的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表2中二级浓度限值要求。

(2) 废水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总排口 pH 值在标准范围以内,监测因子的浓度均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规定限值及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东、南、西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区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区北厂界、香山公馆、安徽省荣军康复医院及东侧沿街商业楼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 厂区固废经现场勘查结果:本项目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废机油、废油泥。废机油、废油泥产生量较少,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场所,后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监测工况满足生产工况要求。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续表十

10.2 建议

①制定完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并且加强环境保护相关知识的宣传力度、做到环境管理规章制度上墙，强化企业人员的环境保护意识；设立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实行环保目标责任制，分级管理，归口负责；

②危废暂存场所设置明显标识，企业尽量快联系危废处置单位，委托有资质单位对废机油进行处置，做好危废转移台账。

表十一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现场监测照片；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标准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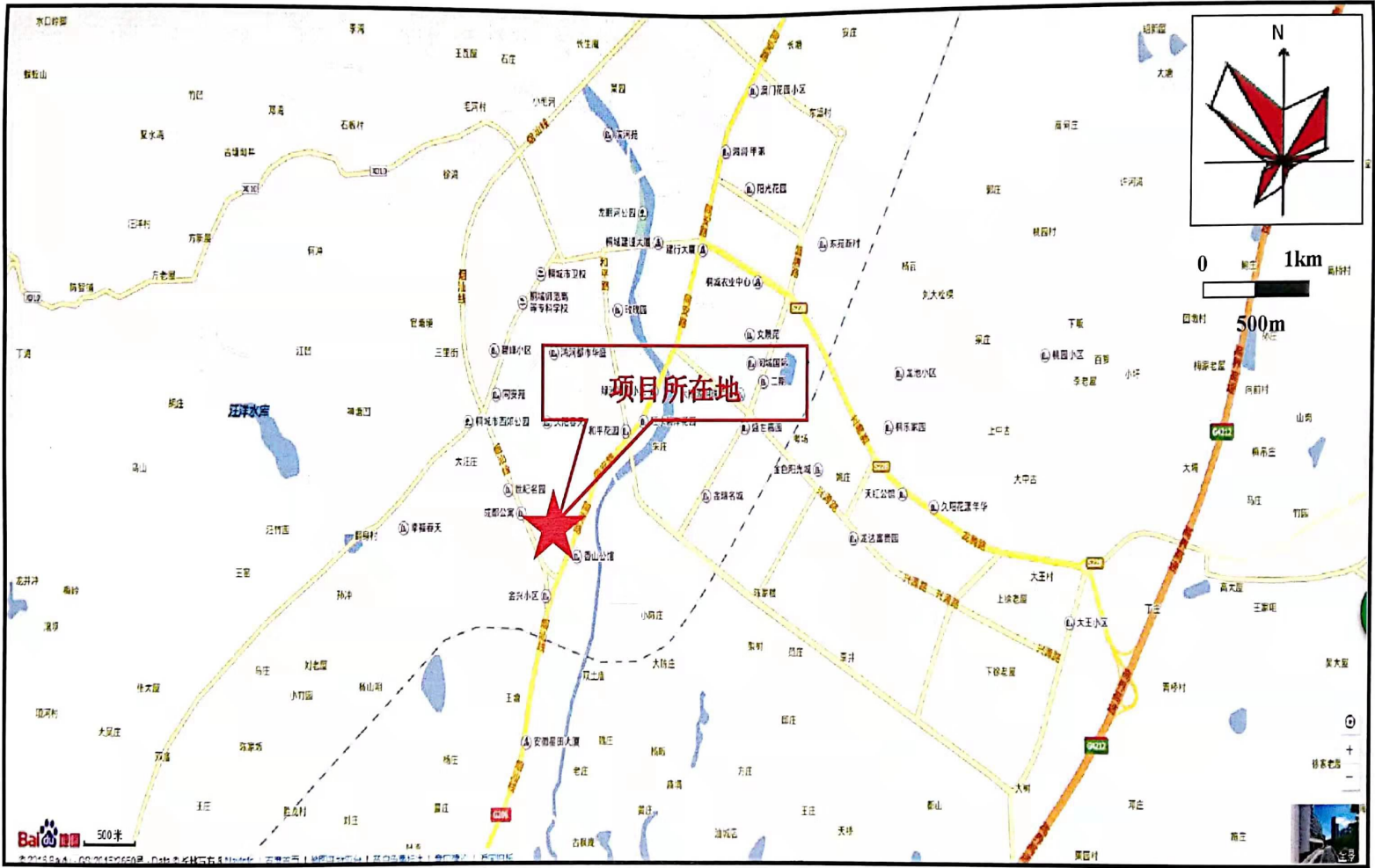
附件 3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附件 4 承诺函；

附件 5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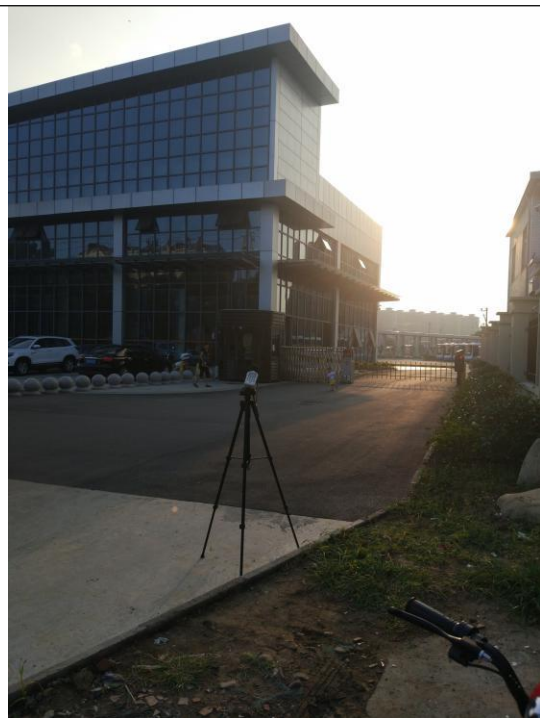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件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现场监测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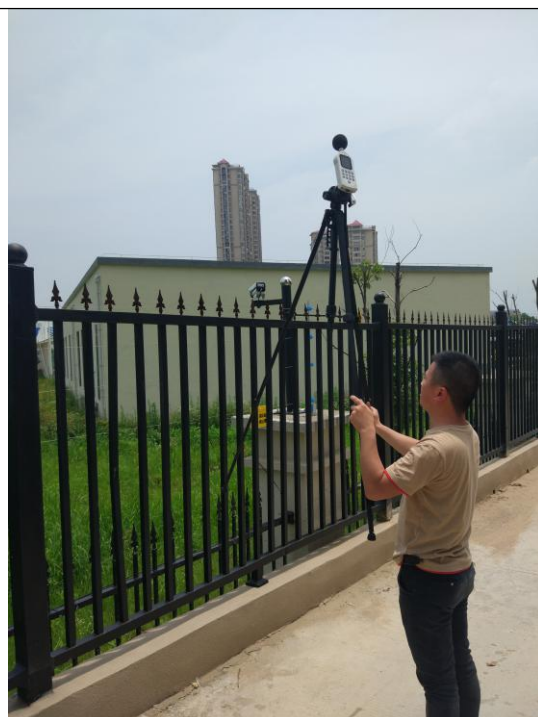
N1: 厂界东侧（昼间）



N2: 厂界西侧（昼间）



N3: 厂界南侧（昼间）



N4: 厂界北侧（昼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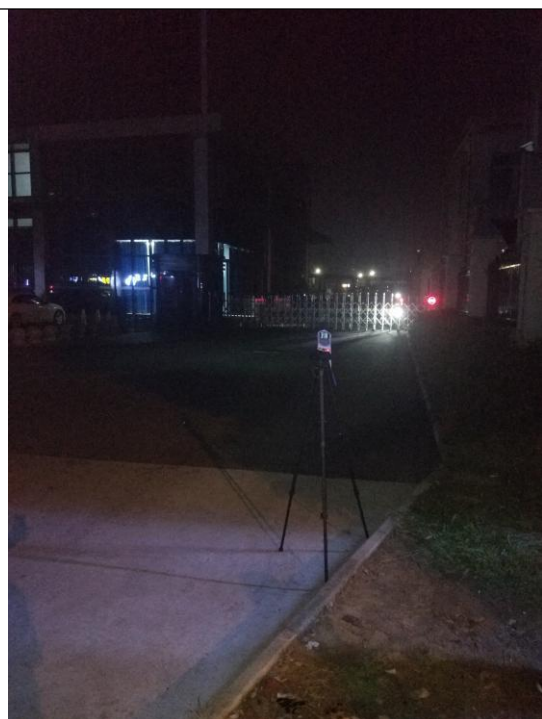
N5: 香山公馆（昼间）



N6: 安徽省荣军康复医院（昼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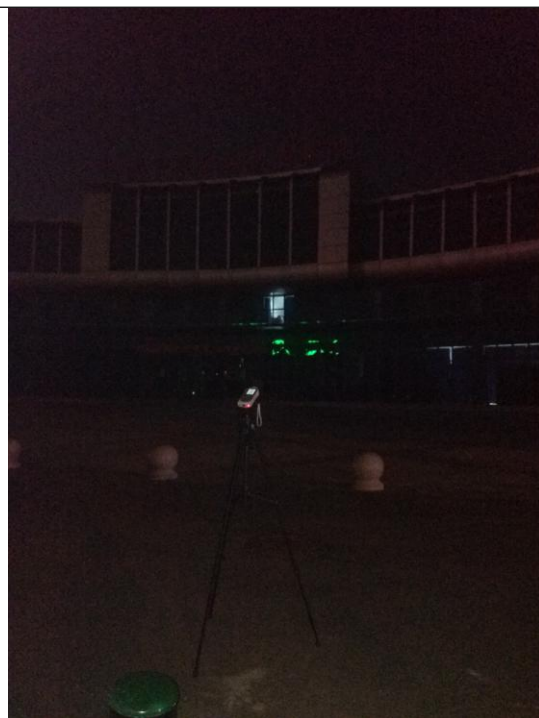
N7: 东侧沿街商业楼（昼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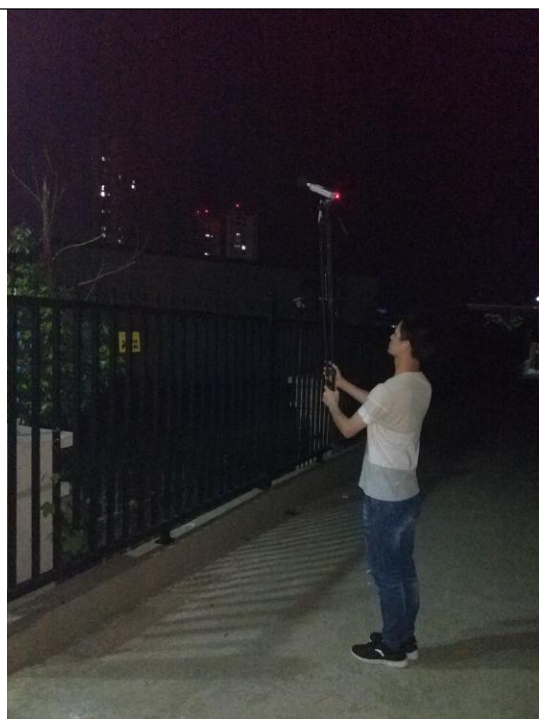
N1: 厂界东侧（夜间）



N2: 厂界西侧（夜间）



N3: 厂界南侧（夜间）



N4: 厂界北侧（夜间）



N5: 香山公馆（夜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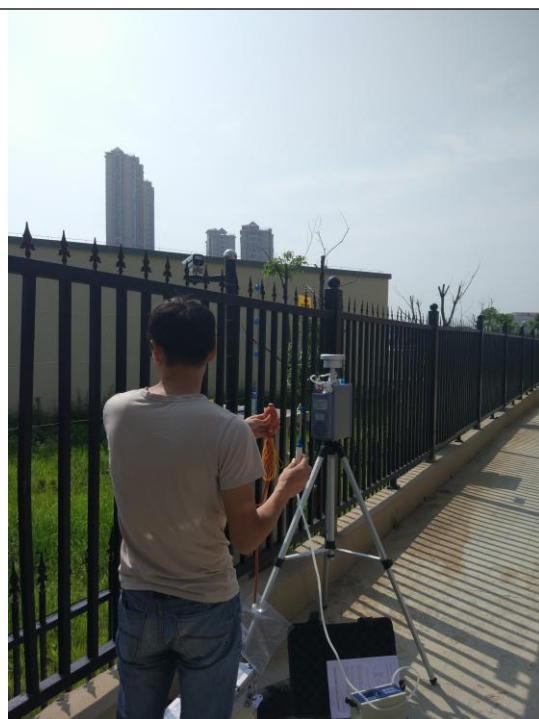
N6: 安徽省荣军康复医院（夜间）



N7: 东侧沿街商业楼（夜间）



G1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
上风向参照点（2019.7.10）



G1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
上风向参照点（2019.7.11）



G2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
下风向监控点 (2019.7.10)



G2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
下风向监控点 (2019.7.11)



G3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
下风向监控点 (2019.7.10)



G3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
下风向监控点 (2019.7.11)



G4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
下风向监控点 (2019.7.10)



G4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
下风向监控点 (2019.7.11)



G5 香山公馆



G6 安徽省荣军康复医院



G7 东侧沿街商业楼



W1 厂区总排口

附件 1 委托书

委 托 书

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开发建设项目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特委托贵公司对我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

特此委托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6 月 2 日

附件 2 标准函

桐城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确认函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正在编制《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现将该项目有关评价标准确认如下：

一、环境质量标准：

1、大气环境：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2、地表水：龙眠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

3、声环境：项目区域声环境临交通干线一侧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 类区”标准，其他区域执行“2 类区”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后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规定限值及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其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中的 A 标准。

2、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本项目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现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排放标准;营运期临交通干线一侧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区标准,其他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

4、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相关要求。



附件 3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桐城市环境保护局

环建函[2016]153 号

关于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同意你单位总投资 8461 万元（环保投资 50 万元）在桐城市同康路以北，同安路以西 处建设该项目。

二、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加强日常环境保护监管，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和执行标准如下：

1、废水污染治理。项目污水需经沉淀池和隔油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处理的水质满足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2、废气污染治理。项目应加大绿化面积，周围种植高大树木，汽车尾气无组织排放浓度应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3、噪声污染治理。项目进出车辆减速禁鸣，停车场内保持低速行驶，减少怠速时间，尽量少鸣笛，搞好绿化，种植密集的林带，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减少对周边居民区的噪声影响。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及 4 类标准。

4、固体废物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应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沉淀池产生的沉泥及更换的发动机机油等危险固废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总体投资预算并予以落实。

五、项目应自觉接受市环境监察大队的日常监督管理，产生和向环境排放污染物应依法向我局办理排污申报并缴纳排污费。

六、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报告表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

附件 4 承诺函

承 诺 函

我单位对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表做出承诺，保证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全面，且与项目情况一致，并且对因提供虚假材料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8 月 15 日

序号	姓名	自编号	车牌号	一趟		二趟		三趟									备注
				南站发车	天元蛋业发车	南站发车	天元蛋业发车	南站发车	天元蛋业发车								
1	吴礼明	139	皖H14525	5:30	6:20	9:00	9:50	14:00	14:50								
2	洪涛	140	皖H14171	5:50	6:40	9:30	10:20	14:30	15:20								
3	戴建设	148	皖H14501	6:10	7:00	10:00	10:50	15:00	15:50								
4	李社志	149	皖H14509	6:30	7:20	10:30	11:20	15:30	16:20								
5	江文胜	150	皖H14462	6:50	7:40	11:00	11:50	16:00	16:50								
6	王伦建	151	皖H14450	7:10	8:00	11:40	12:30	16:30	17:20								
7	盛世春	135	皖H14505	7:30	8:20	12:20	13:10	17:00	17:50								
8	李应来	136	皖H14250	8:00	8:50	13:00	13:50	17:20	18:00								
9	王曙光	137	皖H14440	8:30	9:20	13:30	14:20	17:40	18:20								
10																	
11																	
12																	
13																	
14																	

注：接交警大队通知、对进入城区的大型客车进行抓拍。（市区内禁止鸣气喇叭、闯禁区、压黄线、不系安全带、超速、接打手机）等违法行为！

203路驾驶员发车(班次)循环表

序号	姓名	自编号	车牌号	一 趟		二 趟				
				南 站	嬉子湖	南 站	嬉子湖			
1	雷大庆	57	皖H14125	5:30	6:30	10:00	11:10	注: 准备加班!		
2	倪友芬	67	皖H14126	5:50	7:00	11:00	12:10	注: 准备加班!		
3	胡大旺	69	皖H14166	6:10	7:20	12:00	13:10	注: 准备加班!		
4	张取友	05	皖H13789	6:30	7:40	15:00	16:10	注: 准备加班!		
5	王礼生	10	皖H13811	7:00	8:10	15:30	16:40	注: 准备加班!		
6	刘先春	13	皖H13838	7:30	8:40	16:00	17:10	注: 准备加班!		
7	王根良	19	皖H12960	8:00	9:10	16:30	17:30	注: 准备加班!		
				一 趟		二 趟				
8	王大壮	12	皖H13816	9:00	10:10	13:00	14:10	注: 准备加班!		
9	汪建军	48	皖H14108	8:30	9:40	17:00	18:00	注: 准备加班!		
10	胡宗义	56	皖H14068	14:00	15:10	17:40	18:40	注: 准备加班!		
11										
12										
13										
14										
15										
16										

2019年7月10日

204路驾驶员发车(班次)循环表

序号	姓名	自编号	车牌号	一 趟		二 趟		三 趟			
				南站发车	香铺换乘中心	南站发车	香铺换乘中心	南站发车	香铺换乘中心		
1	曾 义	116	皖H14516	5:30	6:20	9:30	10:30	14:30	15:30		
2	章 扬	119	皖H14402	6:00	6:50	10:00	11:00	15:00	16:00		
3	琚泽文	121	皖H14383	6:30	7:20	10:40	11:40	15:30	16:30		
4	宣倪生	123	皖H14273	7:00	7:50	11:20	12:20	16:00	17:00		
5	光求龙	126	皖H14437	7:30	8:20	12:00	13:00	16:30	17:30		
6	李祖波	128	皖H14430	8:00	9:00	12:40	13:40	16:50	17:50		
7	吴秀琴	130	皖H14405	8:30	9:30	13:20	14:20	17:10	18:00		
8	王军会	111	皖H14490	9:00	10:00	14:00	15:00	17:40	18:30		
9											
10											
11											
12											
13											

注: 接交警大队通知、对进入城区的大型客车进行抓拍。(主要是, 市区内禁止鸣气喇叭、闯禁区、压黄线、不系安全带、超速、接打手机)等违法行为!

2019年7月10日

205路驾驶员发车(班次)循环表

序号	姓 名	自编号	车牌号	一 趟		二 趟				
				南 站	青 草	南 站	青 草			
1	孔仁和	49	皖H14109	6:00	7:10	9:00	10:10	注：下午15:10到花戏楼16:20返回,准备加班！		
2	周桃八	78	皖H14167	6:20	7:30	9:30	10:40	注：下午14:50到花戏楼16:00返回,准备加班！		
3	姚丽君	58	皖H14012	6:40	7:50	10:00	11:10	注：准备加班！		
4	殷存旺	62	皖H14115	7:00	8:10	10:30	11:40	注：准备加班！		
5	蒋志远	63	皖H14017	7:20	8:30	11:00	12:10	注：准备加班！		
6	胡 鹏	72	皖H14195	7:40	8:50	11:30	12:40	注：准备加班！		
				一 趟		二 趟				
7	朱铜林	68	皖H14177					注：参加206线路运营！		
8										
9	汪大雪	73	皖H14152	12:00	13:10	15:50	17:00	注：准备加班！		
10	毛容鑫	75	皖H14180	12:30	13:40	16:10	17:20	注：准备加班！		
11	董树林	76	皖H14052	13:00	14:10	16:30	17:40	注：准备加班！		
12	吴亚驹	77	皖H14176	13:30	14:40	16:50	5:50	(驻点)	注：上午8:20到花戏楼9:30返回,准备加班！	
13	桂在冬	55	皖H14050	14:00	15:10	17:10	6:10	(驻点)	注：包车7:00金神一天寿园,准备加班！	
14	杨安柱	20	皖H13803	14:30	15:40	17:40	6:30	(驻点)	注：上午8:00到花戏楼9:10返回,准备加班！	
15										

2019年7月10日

201路驾驶员发车(班次)循环表

序号	姓名	自编号	车牌号	一 趟		二 趟		三 趟		四 趟		备 注
				南 站	跃 进	南 站	跃 进	南 站	跃 进	南 站	跃 进	
1	吴学文	129	皖H14436	5:30	6:10	7:50	8:40	10:30	11:20	13:00	13:50	
2	潘国东	117	皖H12473	5:50	6:30	8:10	9:00	11:00	11:50	13:20	14:10	
3	吴福东	122	皖H14451	6:10	6:50	8:30	9:20	11:30	12:20	15:40	16:30	
4	胡兴本	46	皖H14111	6:30	7:15	8:50	9:40	13:40	14:30	16:00	16:50	
5	李新锦	125	皖H14499	6:50	7:40	9:10	10:00	14:00	14:50	16:20	17:10	
6	张长久	22	皖H13798	7:10	8:00	9:30	10:20	14:20	15:10	16:40	17:30	
7	张青松	17	皖H13829	7:30	8:20	12:00	12:50	14:40	15:30	17:00	17:50	
8	李文豪	15	皖H13839	9:50	10:40	12:20	13:10	15:00	15:50	17:20	18:10	
9	严才明	131	皖H14480	10:10	11:00	12:40	13:30	15:20	16:10	17:40	18:20	
10												
11												
12												
13												
14												
蒋昌明 姚海生 朱 武(负责综合枢纽站站场管理、安全、安检、调度)												

2019年7月10日

202路驾驶员发车(班次)循环表

序号	姓名	自编号	车牌号	一趟		二趟		三趟						备注
				南站发车	天元蛋业发车	南站发车	天元蛋业发车	南站发车	天元蛋业发车					
1	吴礼明	139	皖H14525	5:30	6:20	9:00	9:50	14:00	14:50					
2	洪涛	140	皖H14171	5:50	6:40	9:30	10:20	14:30	15:20					
3	戴建设	148	皖H14501	6:10	7:00	10:00	10:50	15:00	15:50					
4	李社志	149	皖H14509	6:30	7:20	10:30	11:20	15:30	16:20					
5	江文胜	150	皖H14462	6:50	7:40	11:00	11:50	16:00	16:50					
6	王伦建	151	皖H14450	7:10	8:00	11:40	12:30	16:30	17:20					
7	盛世春	135	皖H14505	7:30	8:20	12:20	13:10	17:00	17:50					
8	李应来	136	皖H14250	8:00	8:50	13:00	13:50	17:20	18:00					
9	王曙光	137	皖H14440	8:30	9:20	13:30	14:20	17:40	18:20					
10														
11														
12														
13														
14														

注：接交警大队通知、对进入城区的大型客车进行抓拍。(市区内禁止鸣气喇叭、闯禁区、压黄线、不系安全带、超速、接打手机)等违法行为！

2019年7月10日

203路驾驶员发车(班次)循环表

序号	姓名	自编号	车牌号	一趟		二趟						备注
				南站	娘子湖	南站	娘子湖					
1	雷大庆	57	皖H14125	5:30	6:30	10:00	11:10	注：准备加班！				
2	倪友芬	67	皖H14126	5:50	7:00	11:00	12:10	注：准备加班！				
3	胡大旺	69	皖H14166	6:10	7:20	12:00	13:10	注：准备加班！				
4	张取友	05	皖H13789	6:30	7:40	15:00	16:10	注：准备加班！				
5	王礼生	10	皖H13811	7:00	8:10	15:30	16:40	注：准备加班！				
6	刘先春	13	皖H13838	7:30	8:40	16:00	17:10	注：准备加班！				
7	王根良	19	皖H12960	8:00	9:10	16:30	17:30	注：准备加班！				
				一趟		二趟						
8	王大壮	12	皖H13816	9:00	10:10	13:00	14:10	注：准备加班！				
9	汪建军	48	皖H14108	8:30	9:40	17:00	18:00	注：准备加班！				
10	胡宗义	56	皖H14068	14:00	15:10	17:40	18:40	注：准备加班！				
11												
12												
13												
14												
15												
16												

2019年7月10日

204路驾驶员发车(班次)循环表

序号	姓名	自编号	车牌号	一 趟		二 趟		三 趟			
				南站发车	香铺换乘中心	南站发车	香铺换乘中心	南站发车	香铺换乘中心		
1	曾 义	116	皖H14516	5:30	6:20	9:30	10:30	14:30	15:30		
2	章 扬	119	皖H14402	6:00	6:50	10:00	11:00	15:00	16:00		
3	琚泽文	121	皖H14383	6:30	7:20	10:40	11:40	15:30	16:30		
4	宣倪生	123	皖H14273	7:00	7:50	11:20	12:20	16:00	17:00		
5	光求龙	126	皖H14437	7:30	8:20	12:00	13:00	16:30	17:30		
6	李祖波	128	皖H14430	8:00	9:00	12:40	13:40	16:50	17:50		
7	吴秀琴	130	皖H14405	8:30	9:30	13:20	14:20	17:10	18:00		
8	王军会	111	皖H14490	9:00	10:00	14:00	15:00	17:40	18:30		
9											
10											
11											
12											
13											

注: 接交警大队通知、对进入城区的大型客车进行抓拍。(主要是, 市区内禁止鸣气喇叭、闯禁区、压黄线、不系安全带、超速、接打手机)等违法行为!

2019年7月10日

205路驾驶员发车(班次)循环表

序号	姓 名	自编号	车牌号	一 趟		二 趟					
				南 站	青 草	南 站	青 草				
1	孔仁和	49	皖H14109	6:00	7:10	9:00	10:10	注：下午15:10到花戏楼16:20返回, 准备加班!			
2	周桃八	78	皖H14167	6:20	7:30	9:30	10:40	注：下午14:50到花戏楼16:00返回, 准备加班!			
3	姚丽君	58	皖H14012	6:40	7:50	10:00	11:10	注：准备加班!			
4	殷存旺	62	皖H14115	7:00	8:10	10:30	11:40	注：准备加班!			
5	蒋志远	63	皖H14017	7:20	8:30	11:00	12:10	注：准备加班!			
6	胡 鹏	72	皖H14195	7:40	8:50	11:30	12:40	注：准备加班!			
				一 趟		二 趟					
7	朱铜林	68	皖H14177					注：参加206线路运营！			
8											
9	汪大雪	73	皖H14152	12:00	13:10	15:50	17:00	注：准备加班!			
10	毛容鑫	75	皖H14180	12:30	13:40	16:10	17:20	注：准备加班!			
11	董树林	76	皖H14052	13:00	14:10	16:30	17:40	注：准备加班!			
12	吴亚驹	77	皖H14176	13:30	14:40	16:50	5:50	(驻点)	注：上午8:20到花戏楼9:30返回, 准备加班!		
13	桂在冬	55	皖H14050	14:00	15:10	17:10	6:10	(驻点)	注：包车7:00金神一天寿园, 准备加班!		
14	杨安柱	20	皖H13803	14:30	15:40	17:40	6:30	(驻点)	注：上午8:00到花戏楼9:10返回, 准备加班!		
15											

2019年7月10日

2019年7月10日

序号	姓 名	自编号	车牌号	上	午	3 0 1		下		午	
				油樟巷	天林庄			油樟巷	天林庄		
1	华晓明	27	皖H13865	6:00	6:30			13:00	13:30		
				8:00	8:30			16:00	16:30		
				10:00	10:30			17:10	17:30		
3 0 3											
				黄 甲	龙 虎	黄甲镇政府			黄 甲	龙 虎	黄 甲
2	马学明	29	皖H13908	6:30	7:30			13:00	14:00		
	早上6:00从公司发车至黄甲			9:30	10:30	中 餐		15:00	16:00	17:00返回	
2 9 9											
				挂镇中学	黄 甲	挂镇中学	黄 甲		挂镇中学	黄 甲	挂镇中学
3	王 建	30	皖H13919	7:00	8:30	10:00	11:30	回公司	14:30	15:30	17:00
					对接303		对接303			对接303	
				黄 甲	挂镇中学	黄 甲	挂镇中学	黄甲镇政府	黄 甲	挂镇中学	黄 甲
4	王忠革	31	皖H13926	7:00	8:30	10:00	11:00	中 餐	14:30	15:30	16:50
5											

温馨提示：山区道路复杂需谨慎驾驶、弯道急、路窄、注意行车安全！（不超车、不超速、不占道、合理使用灯光、弯道提前减速鸣笛）

301、303、299路驾驶员发车（班次）循环表

序号	姓 名	自编号	车牌号	上 午		3 0 1			下 午			
				油榨巷	天林庄				油榨巷	天林庄		
1	李义庆	28	皖H13875	6:00	6:30				13:00	13:30		
				8:00	8:30				16:00	16:30		
				10:00	10:30				17:10	17:30		
3 0 3												
				黄 甲	龙 虎	黄甲镇政府			黄 甲	龙 虎	黄 甲	
2	王 建	30	皖H13919	6:30	7:30				13:00	14:00		
早上6:00从公司发车至黄甲				9:30	10:30	中 餐			15:00	16:00	17:00返回	
2 9 9												
				挂镇中学	黄 甲	挂镇中学	黄 甲		挂镇中学	黄 甲	挂镇中学	
3	王忠革	31	皖H13926	7:00	8:30	10:00	11:30	回公司	14:30	15:30	17:00	小广场
					对接303		对接303			对接303		
				黄 甲	挂镇中学	黄 甲	挂镇中学	黄甲镇政府	黄 甲	挂镇中学	黄 甲	
4	华晓明	27	皖H13865	7:00	8:30	10:00	11:00	中 餐	14:30	15:30	16:50	回公司
5												

温馨提示：山区道路复杂需谨慎驾驶、弯道急、路窄、注意行车安全！（不超员、不超速、不占道、合理使用灯光、弯道提前减速鸣笛）

温馨提示：山区道路复杂需谨慎驾驶、弯道急、路窄、注意行车安全！（不超员、不超速、不占道、合理使用灯光、弯道提前减速鸣笛）

2019年7月11日

203路驾驶员发车（班次）循环表

序号	姓 名	自编号	车牌号	一 趟		二 趟						
				南 站	娘子湖	南 站	娘子湖					
1	胡大旺	69	皖H14166	5:30	6:30	10:00	11:10	注：准备加班！				
2	张取友	05	皖H13789	5:50	7:00	11:00	12:10	注：准备加班！				
3	王礼生	10	皖H13811	6:10	7:20	12:00	13:10	注：准备加班！				
4	刘先春	13	皖H13838	6:30	7:40	15:00	16:10	注：准备加班！				
5	王根良	19	皖H12960	7:00	8:10	15:30	16:40	注：准备加班！				
6	汪建军	48	皖H14108	7:30	8:40	16:00	17:10	注：准备加班！				
7	胡宗义	56	皖H14068	8:00	9:10	16:30	17:30	注：准备加班！				
				一 趟		二 趟						
8	王大壮	12	皖H13816	9:00	10:10	13:00	14:10	注：准备加班！				
9	雷大庆	57	皖H14125	8:30	9:40	17:00	18:00	注：准备加班！				
10	倪友芬	67	皖H14126	14:00	15:10	17:40	18:40	注：准备加班！				
11												
12												
13												
14												
15												
16												

2019年7月11日

蚌埠市东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019 第（ ）号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桐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社会统一代码：91340881099612188J

乙方：蚌埠市东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社会统一代码：91340322MA2MRUYT3C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代码：34032200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详见危险废物明细单），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集中处理。经洽谈，乙方作为有资质处理危险废物的集中收集单位，受甲方委托，负责处理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为确保双方合法权益，维护正常合作，特签订如下协议，由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危险废物包装与储存

1、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全部交由乙方处理，并将各类危险废物定点分开存放，贴好标识，不可混入其它杂物，以保障乙方处理方便及操作安全。

甲方要根据危险废物的特性与状态妥善选用包装物，包装后的危险废物不得发生外泄、渗漏、扬散等可能污染现象，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收运，因此给乙方造成的车辆人员费用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二条 提货要求

1、提货前甲方需要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向相应系统或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提交转移申请或备案，申请审核通过或备案后方可进行转移。

2、若因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危险废物转移审核未通过导致危险废物不能转移的，任何一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3、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在一定数量下（一般不少于3吨），或者经双方协调后，提前10天通知乙方托运，甲方必须把危险废物的数量如实的提供给乙方，由乙方安排人员对需要转移的危险废物进行装车。

4、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设备检修、保养等原因暂缓提货但须及时书面告知甲方，甲方须有至少10天的危险废物安全存储能力。

5、如遇雨雪天气等不可抗拒因素，乙方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甲方应妥善存储危险废物，待不可抗拒因素消除后，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并继续履行合同。

第三条 危险废物称重

1、在甲方厂区内对装车的危险废物由双方协商一致确立计重方式，可优先采用地磅称重的方式。称重完毕甲方向乙方出具有效的计重单据。

2、甲乙双方交接危险废物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项内容，作为双方核对危险废物种类、数量以及收费凭证。

第四条 费用结算

- 1、为了更好的促进环保事业的发展,防止不规范操作,甲方需先支付乙方____元,大写____元,作为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及集中处置的合同保证金,于本合同签订前以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
- 2、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并委托处置的,上述预付保证金可在合同期满后予以退还。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未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并委托处置的,或者甲方把危险废物私自交给他人处置的,则有效期届满后,乙方收取的上述预付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 3、结算依据及方式:根据双方签字确认的《危险废物明细单》及乙方移交的联单上列明的危险废物实际数量,按照合同附件的《结算清单》核算收费。

第五条 合同违约责任

- 1、乙方是具有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合法经营单位,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有关规定,因乙方违反上述规定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
- 2、乙方在签署合同时须向甲方出示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并留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 3、甲方不得利用乙方的资质做任何经营项目,如竞标、买卖等;否则,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4、乙方有权对甲方所产生并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弃物进行检测、鉴定。不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乙方有权拒绝处置,并将危险废物退还甲方,扣除甲方的保证金。
- 5、甲方在合同期内,不得将危废以任何方式交给其他单位或个人非法处置。

第六条 合同其它事宜

-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未尽事宜及修正事项,由双方经友好协商后订立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的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项下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可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合同有效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七条 危险废物明细单

序号	废物名称	包装方式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分	预计产生量	付款方	处置费标准
1	废机油	桶装	HW08	900-214-08	废矿物油			

甲方:

地址:

法人或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蚌埠市五河县城南工业区兴滁路

法人或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0552-5890899 13685526111

开户行:农行五河支行广场分理处

账号:12196601040001504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322MA2MRLYT3C

名称 蚌埠市东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五河县城南工业区兴滁路(东河服饰院内)
法定代表人 朱秀路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1月12日
营业期限 / 长期
经营范围 废弃资源(废矿物油、废电瓶)回收利用;再生物质回收与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01月12日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填报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ahcred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3403220001

法人名称: 蚌埠市东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秀路

住所: 蚌埠市五河县城南工业区兴崇路

经营设施地址: 蚌埠市五河县城南工业区兴崇路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及经营规模:
收集机动车维修活动中产生的废矿物油
(HW08 900-214-08) 2000吨/年

有效期: 自2018年1月15日至2021年1月14日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资格的法律文件,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许可证正本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3.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4.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范围20%以上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5.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6.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并在20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7. 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 五河县环境保护局

发证日期: 2018年1月15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18年1月15日

附件 7 验收监测报告

《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nhui Shengchuang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检 测 报 告

项 目 编 号: AHSC2019062101

委 托 单 位: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 位 地 址: 安徽省桐城市同安南路与同康路交汇处

检 测 类 别: 委托检测

编 制: 刘红

审 核: 章阳霖

签 发: 丁伟

签发日期: 2019年8月16日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

一、检测信息

表 1-1 检测信息统计表

采样地点	安徽省桐城市同安南路与同康路交汇处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点位编号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类型及性状	检测频率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W1	厂区总排口	pH、COD、BOD ₅ 、NH ₃ -N、SS、动植物油类、石油类	无色，无味，清	4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5
G1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上风向参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无组织废气	4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2
G2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下风向监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无组织废气	4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2
G3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下风向监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无组织废气	4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2
G4	客运枢纽站无组织下风向监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无组织废气	4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2
G5	香山公馆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环境空气	4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2
G6	安徽省荣军康复医院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环境空气	4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2
G7	东侧沿街商业楼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环境空气	4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2
N1	客运枢纽站厂界东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现场检测	2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1
N2	客运枢纽站厂界西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现场检测	2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1
N3	客运枢纽站厂界南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现场检测	2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1
N4	客运枢纽站厂界北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现场检测	2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1
N5	香山公馆	环境噪声	现场检测	2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1
N6	安徽省荣军康复医院	环境噪声	现场检测	2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1
N7	东侧沿街商业楼	环境噪声	现场检测	2次/天， 2天	2019.7.10~ 2019.7.11	2019.7.10~ 2019.7.11

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HSC2019062101

二、检测分析方法、检测仪器

表 2-1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检测仪器统计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便携式多参数水质测定仪 (AHSC-0122)	/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4mg/L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ME204 电子天平 (AHSC-0103)	4mg/L
NH ₃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HSC-0010)	0.025mg/L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HP-250 生化培养箱 (AHSC-0044)	0.5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SN-01L8A 红外分光测油仪 (AHSC-0012)	0.06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SN-01L8A 红外分光测油仪 (AHSC-0012)	0.06mg/L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浙江福立 GC9790II 非甲烷总烃专用色谱仪 (AHSC-0005)	0.07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MS105 电子天平 (AHSC-0104)	0.001m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HSC-0010)	0.005mg/m ³
一氧化碳	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法 GB/T 9801-1988	GXH-3011A1 便携式 CO 测定仪 (AHSC-0130)	0.3mg/m 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AHSC-0050)	/(dB(A))

三、检测结果及相关参数统计

表 3-1 废气检测时段内记录的气象参数统计结果

日期	时段	平均风速 (m/s)	风向	平均气压 (kPa)	平均气温 (°C)	天气状况
2019.7.10	11:30~12:40	1.5	东	100.4	26.3	晴
	13:00~14:10	1.7	东	100.2	27.6	晴
	14:15~15:25	1.7	东	100.2	28.0	晴
	15:30~16:40	1.6	东	100.1	28.3	晴
2019.7.11	08:30~09:45	1.1	北	100.8	24.3	晴
	10:30~11:45	1.3	北	100.7	26.1	晴
	12:30~14:15	1.3	北	100.6	28.2	晴
	15:30~15:45	1.2	北	100.6	29.1	晴

表 3-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点位 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2019.7.10)				检测结果 (2019.7.11)				单位
		11:30~ 12:40	13:00~ 14:10	14:15~ 15:25	15:30~ 16:40	08:30~ 09:45	10:30~ 11:45	12:30~ 14:15	15:30~ 15:45	
G1	非甲烷总烃	0.93	0.87	0.90	0.92	0.65	0.63	0.60	0.56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0.035	0.035	0.045	0.038	0.018	0.032	0.015	0.030	mg/m ³
	氮氧化物	0.014	0.023	0.026	0.018	0.015	0.017	0.020	0.016	mg/m ³
	一氧化碳	0.4	0.4	0.4	0.5	0.4	0.4	0.4	0.4	mg/m ³
G2	非甲烷总烃	0.73	0.72	0.79	0.86	0.96	0.94	0.95	0.94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0.017	0.063	0.018	0.015	0.038	0.048	0.013	0.028	mg/m ³
	氮氧化物	0.028	0.028	0.024	0.025	0.014	0.022	0.024	0.020	mg/m ³
	一氧化碳	0.5	0.6	0.6	0.4	0.4	0.5	0.5	0.5	mg/m ³
G3	非甲烷总烃	0.69	0.75	0.80	1.12	1.03	0.91	0.89	0.92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0.050	0.062	0.047	0.015	0.030	0.018	0.035	0.063	mg/m ³
	氮氧化物	0.021	0.027	0.030	0.022	0.016	0.016	0.028	0.024	mg/m ³
	一氧化碳	0.5	0.5	0.5	0.5	0.4	0.5	0.5	0.5	mg/m ³
G4	非甲烷总烃	0.66	0.86	0.84	0.91	0.84	0.96	0.88	0.88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0.045	0.062	0.035	0.037	0.038	0.063	0.035	0.035	mg/m ³
	氮氧化物	0.021	0.030	0.030	0.025	0.018	0.022	0.024	0.024	mg/m ³
	一氧化碳	0.5	0.6	0.5	0.5	0.5	0.5	0.5	0.6	mg/m ³
G5	非甲烷总烃	1.05	0.82	0.84	0.78	1.05	1.01	1.06	0.86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0.035	0.018	0.015	0.015	0.043	0.035	0.052	0.022	mg/m ³
	氮氧化物	0.015	0.022	0.023	0.016	0.014	0.017	0.020	0.017	mg/m ³
	一氧化碳	0.4	0.5	0.5	0.4	0.4	0.3	0.4	0.5	mg/m ³
G6	非甲烷总烃	0.96	1.06	1.01	1.00	0.68	0.67	0.71	0.70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0.057	0.063	0.035	0.047	0.020	0.037	0.020	0.015	mg/m ³
	氮氧化物	0.014	0.024	0.024	0.014	0.018	0.017	0.021	0.015	mg/m ³
	一氧化碳	0.5	0.5	0.6	0.6	0.4	0.4	0.4	0.5	mg/m ³
G7	非甲烷总烃	0.91	0.96	0.94	0.98	0.70	0.78	0.69	0.67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0.063	0.017	0.032	0.030	0.048	0.037	0.013	0.067	mg/m ³
	氮氧化物	0.014	0.021	0.025	0.015	0.015	0.018	0.019	0.021	mg/m ³
	一氧化碳	0.6	0.7	0.6	0.6	0.4	0.4	0.5	0.4	mg/m ³
备注：无										

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HSC2019062101

表 3-3 废水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2019.7.10)				检测结果 (2019.7.11)				单位
		11:47	13:25	14:42	16:25	09:21	11:10	13:25	15:09	
厂区 总排口	pH	6.99	6.98	7.01	7.00	7.00	6.99	7.02	7.01	无量纲
	COD	32	18	31	26	19	14	28	31	mg/L
	SS	ND	ND	ND	ND	5	5	5	6	mg/L
	NH ₃ -N	4.17	4.43	4.45	4.53	4.11	4.03	4.20	4.11	mg/L
	BOD ₅	13.6	8.7	16.7	11.6	7.2	5.9	11.7	12.9	mg/L
	动植物油类	0.16	0.17	0.16	0.16	0.14	0.16	0.15	0.14	mg/L
	石油类	0.75	0.76	0.69	0.74	0.71	0.68	0.66	0.69	mg/L
备注: ND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最低检出限										

表 3-4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主要声源	2019.7.10 检测值 (单位: dB(A))		2019.7.11 检测值 (单位: dB(A))	
			时间	Leq	时间	Leq
N1: 厂界东侧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 噪声	车辆	17:50	61	13:39	63
N2: 厂界西侧		车辆	18:05	58	13:35	63
N3: 厂界南侧		车辆	18:03	59	13:38	65
N4: 厂界北侧		环境	17:54	53	12:54	49
N5: 香山公馆	环境 噪声	环境	17:42	52	13:44	53
N6: 安徽省荣军康复医院		车辆	18:16	59	13:32	59
N7: 东侧沿街商业楼		车辆	18:22	59	13:29	59
备注: 无						

表 3-5 水质监测质控统计表 (盲样)

检测项目	测定值 (mg/L)	标准值 (mg/L)	是否合格
COD	19.1	20.0±1.9	是
NH ₃ -N	1.58	1.61±0.06	是
BOD ₅	82.9	82.3±5.9	是
BOD ₅	81.6	82.3±5.9	是

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HSC2019062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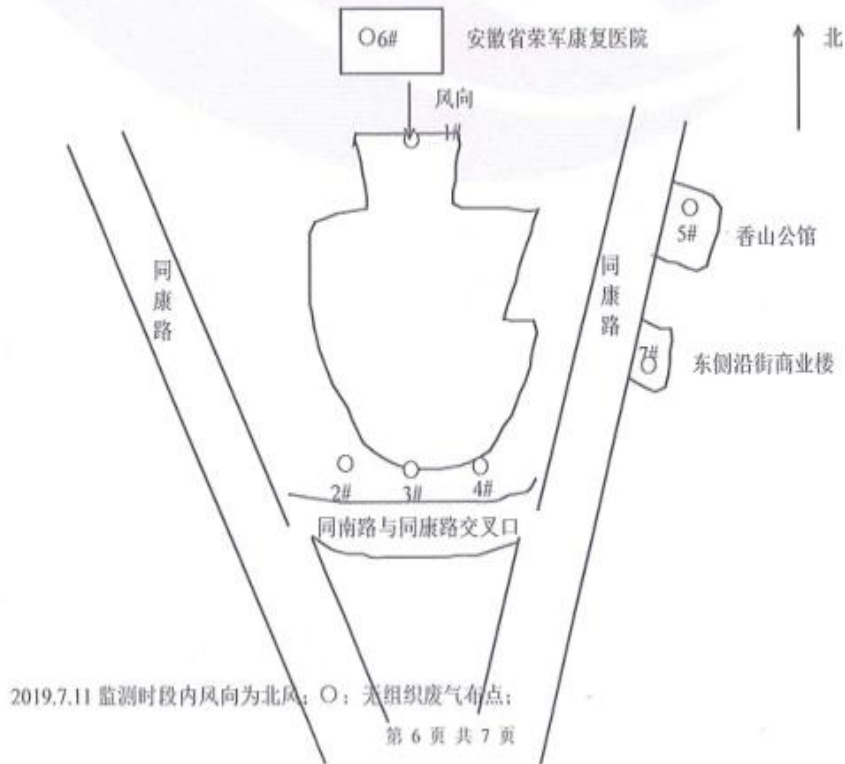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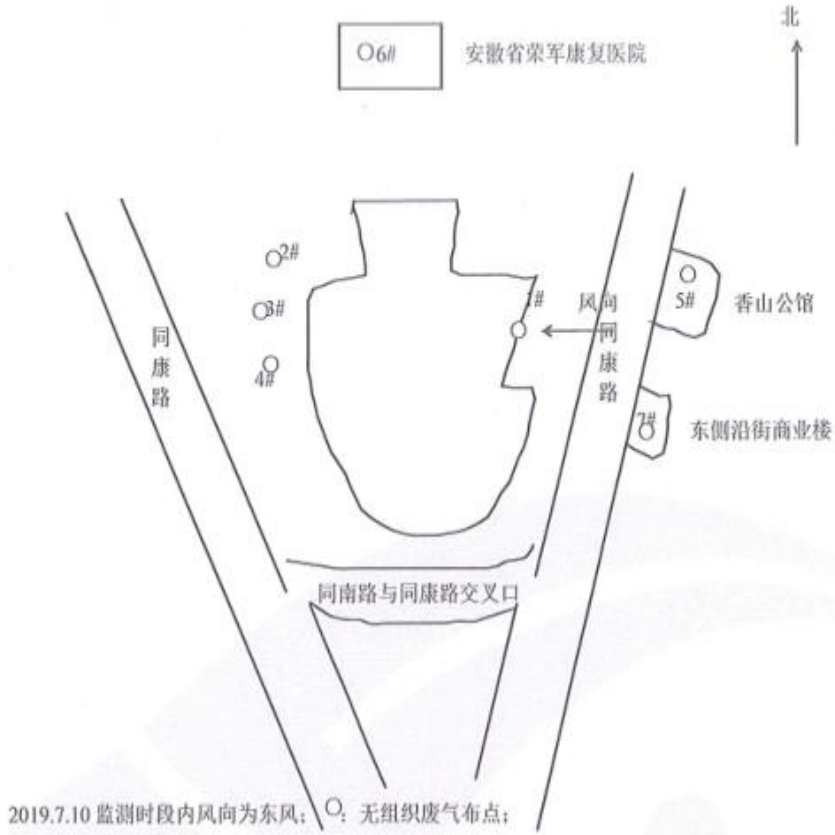
表 3-6 水质监测质控统计表（平行样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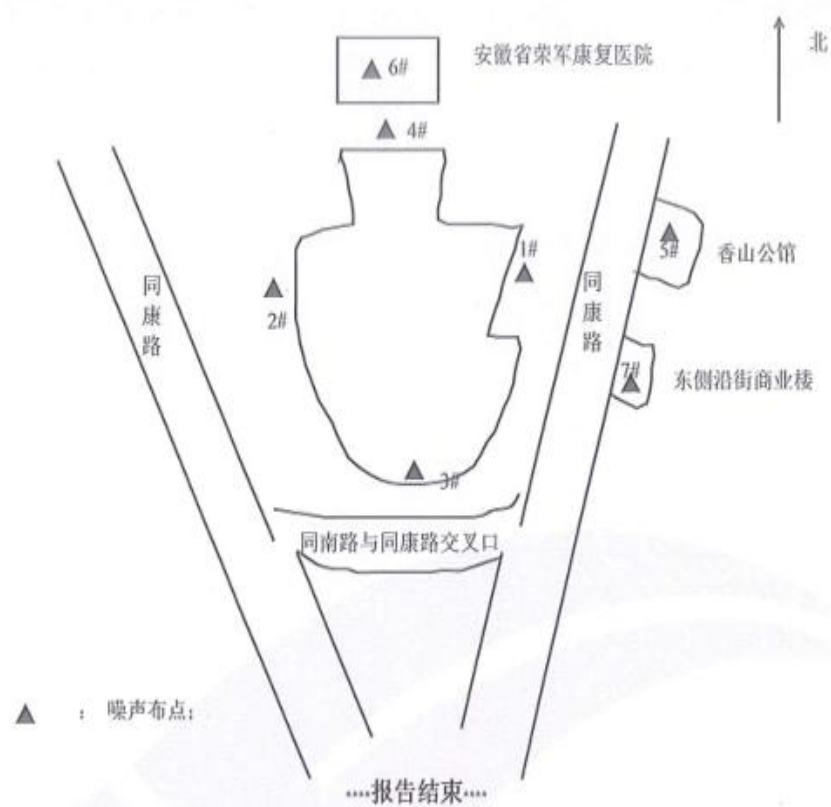
检测项目	测定值 (mg/L)	平行样测定值 (mg/L)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参考 范围 (%)	是否合格
COD	26	26	0	≤10	是
COD	31	31	0	≤10	是
SS	ND	ND	0	/	/
SS	6	6	0	/	/
NH ₃ -N	4.11	4.34	1.2	≤15	是
石油类	0.74	0.74	0	≤20	是
石油类	0.14	0.15	3.4	≤20	是
动植物油类	0.17	0.16	3.0	/	/
动植物油类	0.14	0.15	3.4	/	/
BOD ₅	11.5	11.8	1.3	≤20	是
BOD ₅	13.6	12.2	5.4	≤20	是

表 3-7 噪声质控校准数据表

项目	监测时间	测量前 校准值	测量后 校准值	前后示值 偏差	允许偏差 范围	是否 符合要求
噪声	2019.7.10	94.0dB(A)	94.0dB(A)	.0dB(A)	±0.5dB(A)	是
	2019.7.11	94.0dB(A)	94.0dB(A)	0dB(A)	±0.5dB(A)	是

四、测点示意图





说 明

- 一、 报告无检测机构 CMA 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视作无效。
- 二、 复制报告视作无效。
- 三、 本报告只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
- 四、 若本次检测为送检，则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 五、 未经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利用本检测报告作任何商业性宣传。
- 六、 若送检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
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检测机构名称：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机构地址：合肥市包河经济开发区包河大道与大连路交口中辰·滨湖 CBD-C 楼 4 层

检测机构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波路 1 号科学技术咨询中心科技楼 4 楼 417

电话：0551-65308577

传真：0551-65308577

邮政编码：230051

附件 8 评审意见及签到表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意见

2019 年 8 月 23 日,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了《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技术审查会。会议邀请 3 位专家组成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查看了相关材料,经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技术评审意见如下:

一、“验收报告表”框架完整,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竣工环保验收依据。

二、“验收报告表”修改意见:

- 1、核实验收监测数据、规范图表。
- 2、补充验收监测期间工况一览表、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及污水接管证明。

三、企业整改内容:

按照国家标准规范要求整改危废暂存场所。

专家组: 张崇源 王健 任红琳

2019 年 8 月 23 日

附件 9 验收意见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 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8月23日,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了《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以下简称“验收调查报告”)技术审查会。会议邀请3位专家组成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参加会议的有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安徽通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等单位代表及特邀的3位专家,共7位代表。会议成立了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验收专家组及代表进行了环境保护现场检查并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意见。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及专家组意见,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所在地为安徽省桐城市同康路以北,同安路以西,项目用地现状西侧现有公交车站及空地。其中站房 3290m²,站房主要功能按二级站设计了售票厅、候车厅行包托运、盥洗间、及相关车站的管理用房及客管办、公交公司办公用房。保养间建筑面积 53m²,连廊建筑面积 571m²,检测间建筑面积 144m²,其他等附属建筑面积为 770m²。形成年度平均日发旅客 4800 人次,日发班次约 120 辆次,发车位数 10 个。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7 年 1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12 月项目竣工。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 9 日经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2016 年 10 月安徽通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表》，并于2016年11月17日获得桐城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6]153号“关于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846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0.59%。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水、大气、固体废物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考虑企业实际情况，项目取消了中、长途车流运营。经调查了解，该项目无重大变动，其他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洗车废水、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和隔油池预处理，分别预处理后生活污水和洗车废水混合通过车站总排口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至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达标排至龙眠河。本项目在同康路上已有市政污水井，废水通过隔油池和沉淀池预处理之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主要通过无组织排放扩散。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车辆产生的噪声。噪声主要通过如下措施来降噪：加强管理，文明候车等。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废机油、废油泥。废机油、废油泥产生量较少，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后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07月10日、07月11日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入现场，对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建设项目环

保设施“三同时”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监测期间平均生产工况负荷要求在设计能力的75%以上。

1、废水

根据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19年07月10日-07月11日废水监测数据统计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总排口pH值在标准范围以内，监测因子的浓度均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规定限值及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根据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19年07月10日-07月11日无组织监测数据统计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的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浓度限值要求，环境空气中颗粒物、氮氧化物的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表2中二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

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工程项目按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基本落实了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根据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19年07月10日-07月11日噪声监测数据统计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东、南、西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区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区北厂界、香山公馆、安徽省荣军康复医院及东侧沿街商业楼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组结论

根据对项目的竣工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调查，该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已按照环评所提措施要求执行，达到验收要求，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2019年09月06日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填表人（签字）：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桐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站 建设工程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安徽省桐城市同康路以北，同安路以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F5441 客运汽车站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北纬 N31°02'0.57" 东经 E117°0'32.82"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环评单位		安徽通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桐城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环建函[2016]15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8461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0.6													
	实际总投资		8461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0		所占比例（%）		0.6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5	噪声治理（万元）		2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920														
运营单位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19 年 7 月 10 日-7 月 11 日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浓度(2)		本期工程 允许排放 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 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 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 定排放 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 减量 (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5		280																			
	氨氮				4.24		25																			
	石油类				0.71		/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0.030		0.12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 他特征污染物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